

股票代码：300580
债券代码：123075

股票简称：贝斯特
债券简称：贝斯转债

公告编号：2021-026

无锡贝斯特精机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无锡贝斯特精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1年4月23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21年4月2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5名，实际出席董事5名。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无锡贝斯特精机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1-024）。

二、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执行新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无锡贝斯特精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5）。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无锡贝斯特精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无锡贝斯特精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七日